

附件：

佛山市顺德区 2017 年财政决算草案

区人大常委会：

2017 年，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我区财税部门积极响应十九大号召，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积极构建现代财政制度，全力支持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等工作，顺利完成了佛山市顺德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的预算以及佛山市顺德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的预算调整方案，为全区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深入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奠定坚实基础。现将我区（不含“两德”合作区）2017 年财政决算情况汇报如下：

一、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27,048 万元（区级数，不含两德，下同），为年度预算（调整预算数，下同）的 99.94%，可比增长 12%。其中：税收收入 1,591,154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99.86%，比上年增长 10.34%；非税收入 635,894 万元，

为年度预算的 100.14%，比上年增长 10.43%。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37,919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2.91%，比上年增长 16.95%。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27,048 万元，加上级下拨税收返还 250,077 万元、上年结余 13,601 万元、上级补助 229,021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535,878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0,069 万元和调入资金 23,942 万元，收入合共 3,369,636 万元，减补助下级支出 3,042 万元、上解支出 518,710 万元、债券还本支出 538,250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3,618 万元，全区当年实有财力为 2,246,016 万元，减去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37,919 万元，2017 年区级年终滚存结余为 8,097 万元，全部按规定结转下年继续安排。另外，收回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区属部门经费 36,633 万元（主要是收回预算单位按规定不予结转的指标）。

（二）上级补助资金安排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转移支付收入 479,098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250,077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40,514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88,507 万元。

（三）上年结转资金使用情况

2017 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上年结转资金 13,601 万元。其中：属于上级转移支付形成的结转资金 3,387 万元，已按照上级专项资金的使用规定安排支出；属于本级专项收入的结转资金 10,214 万元，已全部安排支出，主要用于教育支出。

(四) 预备费使用情况

2017年我区使用预备费99.68万元。根据《预算法》第六十四条规定，各级预算预备费的动用方案，由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提出，报本级政府决定。为加强我区H7N9等禽流感疫情防控工作，做好消毒灭源、医疗应急储备和救助、宣传动员等工作，根据《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预备费动用方案的复函》（顺府办函[2017]171号），从“预备费”调剂使用“禽流感防控应急专项经费”99.68万元。

二、2017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一)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17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3,729,955万元，完成年度预算100.94%，比上年增长84.29%。

2017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779,401万元，完成年度预算98.61%，比上年增长95.80%。

2017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3,729,955万元，加上年结余134,163万元、上级补助23,358万元和债券转贷收入460,773万元，收入合共4,348,249万元，减补助下级支出721万元、债券还本支出330,773万元和调出资金23,942万元，当年实有财力为3,992,813万元，减去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779,401万元后，区级年终滚存结余213,412万元（含收回区属部门经费35,229万元，主要是收回预算单位按规定不予结转的指标）。

(二) 上级补助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23,358 万元，均为专项转移支付收入，已于当年全部安排支出。

(三) 上年结转资金使用情况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上年结转资金 134,163 万元，其中：根据《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关于修订 2017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通知》（财预[2017]28 号）要求，从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将政府性基金预算中 3 项基金收支转列一般公共预算（具体包括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南水北调工程基金、烟草企业上缴专项收入），其中我区涉及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 2016 年年终结余资金 149 万元转列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留存政府性基金使用的结转结余 134,014 万元，已按照各项基金的管理规定安排使用 134,014 万元。

三、2017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决算情况

2017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76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 100%，比上年下降 14.22%。

2017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00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 100%，比上年下降 21.69%。

2017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766 万元，加上年结余 700 万元，当年实有财力为 5,466 万元，减去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000 万元后，区级年终滚存结余 466 万元。

四、2017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2017 年我区社会保险基金新增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已由市级统筹。2017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86,08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 110.25%；2017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00,252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 91.01%。

2017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86,080 万元，加上年结余 106,748 万元，当年实有财力 292,828 万元，减去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00,252 万元后，年终结余 192,576 万元（主要由社保基金个账结余形成）。

五、2017 年债务规模、结构、使用、偿还情况

上级下达我区 2017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4,302,373 万元。2017 年，我区本年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996,651 万元，其中，上级下拨债券置换转贷收入 866,651 万元，用于置换到期存量债务本金；上级下达我区新增债券转贷资金 130,000 万元，用于轨道项目及土地储备项目。我区积极贯彻落实上级要求，坚守债务红线，截至 2017 年末，我区政府债务余额 4,301,872 万元，严格控制在上级下达我区政府债务限额范围。

六、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决算情况

2017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 6,800 万元（其中区本级支出 3,59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89 万元，下降 16.96%，顺利实现了“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目标，切实

降低行政管理成本。

七、2017年财政预算执行主要工作情况

2017年，在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工作重要批示精神的强大引领下，全区财税部门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任务，统筹兼顾，主动作为，狠抓增收节支，优化资源配置，保障改善民生，防范化解风险，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的财政保障，充分发挥财政参谋助手作用。

（一）多措并举抓好收支，实现财政稳健发展

一是多方联动，稳步提升财政收入。面对经济下行压力持续，整体经济环境低迷，受到“营改增”、新一轮供给侧改革以及房地产调控等政策影响，地方财政收入形势严峻。我区主动研判形势，通过依法依规组织收入，寻找收入增长点，落实财税联动，堵塞征管漏洞，积极稳妥提高财政收入总量和质量，确保财政平衡有效运行。2017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近223亿元，站上220亿元关口，财政收入稳健，克服经济发展的不稳定因素。

二是多管齐下，协调加快财政支出。通过科学研究编制预算，从源头上把控预算的执行率。同时，严格落实上级下达的各项预算执行和库款管理要求，加强预算执行的均衡性和时效性。严格把关财政支出进度，监控支出较慢的重点科目和项目。强化部门间统筹协调力度，将加快财政支出进度、控制库款规模、盘活存量这些财政重点工作科学分解，力求做实、做细预算执行管理工作，保障财政支出进度达到序时

要求，提高预算执行效率。

三是凝心聚力，精准完成各项指标。2017年，我区顺利完成上级各项目标：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率均达标；财政重点科目支出进度平稳并适度加快，同比增长22.32%。我区年末一般公共预算存量资金占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约5.76%，控制在9%以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规模占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的比重约2.84%，控制在5%以内。库款规模416,021万元，库款保障水平全年维持在财政部规定的合理区间，年末库款保障水平0.74，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聚焦民生项目建设，提升城市综合实力

我区以保基本、兜底线、促公平、可持续为准则，根据实际需求补齐民生事业发展短板，努力提高我区的城市综合竞争力，充分落实“财政惠民”政策。

一是加大教育事业投入。提高公益普惠幼儿园生均公用经费，保障符合补助条件幼儿园的正常运转；按照小学1,370元/生·年、初中2,276元/生·年的标准安排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补贴；贯彻落实普通高中和中职教育国家助学金；安排专项资金用于学校办学绩效及特色化发展，全力支持我区推进教育改革工作；安排专项资金用于区属学校空调线路改造及设备购置；安排专项资金用于顺德职业技术学院教学基础设施建设，确保我区教育事业的发展迈入珠三角城市先进水平行列。

二是强化公共卫生服务。对财政补助城乡居民参加医疗保险人均资金提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人均达 67.6 元（含上级资金），超出省常住人口人均 50 元的标准。大力支持我区基层卫生医疗机构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改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基础设施条件和提升基层疾病诊疗能力；重点推动南方医科大学顺德医院搬迁工作；启动财政资金带动社会资本参与区中医院原地改扩建、新公卫大楼医疗卫生项目建设，提高医疗卫生水平，着力建设珠三角卫生高地。

三是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大力投入新型农村养老保险补助、完全被征地居民养老保险、最低生活保障补助资金，提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全征地对象大社保补贴标准。加大投入早期退休人员、低保、五保及“三无”对象临时生活补贴，提高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及重病儿童补贴，低保标准、特困人员供养标准分别提高 42.9%和 9%，扎实做好各项社会保障工作。

四是切实推进民生实事。2017 年落实省民生实事支出 190,980 万元，完成全年计划的 151.34%；落实市民生实事支出 67,468 万元，完成全年计划的 133.55%。推进基层公共服务综合平台建设，全力打造“全天候 1+N”服务平台，构建出简单、方便、快捷、周到的服务体系。整合区内 205 个村居原有的村（社区）行政服务站等服务站点的场所、设备、经费等资源，将面向群众的公共服务事项纳入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服务平台集中办理。同时，利用电视台、网

络，手机村务通、宣传栏以及纸质印刷品等方式在各村居进行推广。

（三）助力产业转型升级，增强企业竞争活力

一是扎实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持把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与振兴实体经济相结合，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降低企业税费成本；加大力度解决企业融资难问题，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加快完善劳动力市场体系，降低企业人工成本；完善我区土地供应制度，降低企业用能用地成本。

二是支持村级工业园改造及招商引资。我区全力支持产业创新发展，重点投入综合整治提升村级工业园，推动区内产业转型升级和环境优化提升。招商引资扶持工作方面，引进大疆无人机、库卡工业机器人、阿波罗高性能净化材料等重点招商项目，支持深圳加速器、军民融合创新产业园等新平台、新载体的建设，重点引进深圳及周边地区与顺德产业需求相关的企业和项目；加大投入培育高新企业，落实双创母基金、企业上市扶持等政策，推动金融服务对实体企业的牵引，帮助企业上市集资，增强顺德产业核心竞争力。

三是着力统筹保障基础设施建设。扎实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全面推行河长制，综合整治桂畔海、眉蕉河水系，打造宜居城乡生态环境。加大投入支持区域路网桥梁建设，安排资金推动顺德东部综合城市开发建设，加快建设佛山城市轨道 2、3、11 号、广佛环线佛山西至广州南段项目、广佛江珠城际项目、广珠城际轨 TOD 项目，着力打造开放型交通

格局，为顺德经济再腾飞夯实基础。

（四）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一是实施新区镇财政体制。按照《顺德区镇级财政管理体制方案（2017-2019年）》，从“全区一盘棋”的高度出发，加强区级统筹资金力度，构建和事权改革相适应的财力分配新机制。通过优化区镇税收分配方法，建立多元化的激励约束机制，引导镇街服务企业，跟踪优质税源，建立通过经济发展促进镇街财力增长的长远发展思维。适度加大区级统筹镇街支出责任力度，将镇街的政府性债务、建设污水管网项目形成的支出责任等纳入区级统筹，降低镇街财政风险，保障镇街财政良好运转。

二是规范举债融资及购买服务。我区积极化解政府性债务，落实省财政厅下达我区2017年置换债券额度86.67亿元置换工作，优化了债务期限结构和降低了债务成本，将债务变资源充实财力；同时申报跟进我区2018年债券需求36.88亿元，力争为财政获得更多腾挪空间。开展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行为及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清查整改工作，成立了债务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制订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预案，坚持从制度建设着手，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切实防范和化解财政金融风险。

三是全力跟踪参与式预算绩效。2017年，我区共有38个项目纳入2018年度参与式预算范畴，涉及资金总额达201,544万元，涵盖21个部门和单位，覆盖了城市管理与运

作、科教文卫、社会保障、城乡治理等与百姓生活息息相关的各方面。通过在顺德城市网开设“参与式预算”专栏，举办2017顺德参与式预算项目回头看网友采风活动，实地走访“食用农产品快速检测试剂购置费”的大良政府快检实验室项目、“创建宜居社区经费”的北滘林头社区古村活化项目，让群众亲自检验项目绩效，切实提高公众监督实效。同时，选取具有代表性的136个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工作，涉及财政资金199,542万元，全面提升我区的财政资金使用效益。